

西宁市城东区城乡建设局文件

东城建字〔2021〕76号

签发人：韩小林

关于调整滨河南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 结余资金的请示

区政府党组：

根据项目工作安排，今年由我局负责实施的滨河南路道路改造工程，建设内容为：对长 911m、宽 35m 道路进行改造，包括道路、交通、雨污水支线调查及疏通、景观提升改造等。批复金额为 2131 万元，该笔资金中 2112 万元为债券资金。项目批复后，我局积极推进项目前期工作，但因第二轮环保督察整改要求，雨污水管网工程由西宁市湟投公司负责改造及新建，我区调整项目内容，只负责路面恢复、人行道铺装及配套附属工程，故导致资金结余较大。目前该项目中标价 1547.23 万元，二类费用约 140 万元，考虑到其他不可预见因素按合同价预留 6.5%，约 100 万元，合计约 1787.28 万元，剩余资金约 324.72 万元。

为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，根据现场实际情况，拟将剩余资金约 324.72 万元用于滨河路全线路灯改造及滨河南路 911 米处向东段延伸约 150 米，改造内容包括车行道、北侧人行道及其他附属设施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西宁市城东区城乡建设局

2021 年 6 月 22 日



报 送：区政府，档。

城东区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22 日印发

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文件

东区政〔2021〕42号

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滨河南路大修整治项目一般债券 结余资金的议案

区人大常委会：

根据区发改局项目立项批复，2020年区财政局下达区城乡建设局滨河南路道路改造债券资金2112万元。但根据中央第二轮环保督察整改要求，道路雨污管网工程改由西宁市湟投公司负责改造和新建。我区调整项目内容后，只负责路面恢复、人行道铺装及配套附属工程，故导致资金结余较大。目前该项目中标价为1547.23万元，二类费用及其他费用约240万元，合计约1787.28万元，结余债券资金约324.72万元。为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43号）和《关于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94号）文件精神，现申请将结余资金用于滨河南路全线路灯改造及滨河南路911米处向东延伸约150米，改造内

容主要包括车行道、北侧人行道及其他附属设施。

请予审议。

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

2021年9月3日



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3日印发

西宁市城东区人民代表大会

常务委员会文件

西宁市城东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调整滨河路大修整治项目一般债券 结余资金的决定

(2021年9月7日区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通过)

西宁市城东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《关于调整滨河路大修整治项目一般债券结余资金的议案》，会议同意各项资金的使用安排，决定批准这个议案。